

2021 年度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县招商引资工作，开展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收集整理、对外招商、重要客商接待和项目洽谈、项目及活动策划、项目申报、项目推进及跟踪、服务、督查、考核验收等。

（一）协助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商务局）负责具体落实促进全县招商引资和外商投资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分析研究全县商务投资情况，协调推进商务投资工作。

（二）负责重大招商项目的包装和发布，建立全县招商引资项目库，并统一对外发布招商信息。

（三）负责重大招商引资活动的策划组织，重要客商的接待和项目洽谈，来泰客商的联络、邀请。

（四）承担客商投资企业的服务工作，负责处理客商投诉，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整顿、规范投资行为，优化营商环境；具体承担全县各单位招商引资工作的服务、指导、协调、督查、考核验收和统计的事务性工作。

（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部门包括 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6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商务部门和县委决策部署，深化“五比五晒”，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以饱满的激情、昂扬的斗志、真诚的服务做好招商引资工作，为我县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而努力。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推进招商工作机制创新。对照上级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认真分析研判，科学统筹全年工作目标任务，进一步细化招商目标任务，建立完善招商引资可落实、可检查、可考评的机制，形成全县通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的强大合力，压实招商主体责任，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

（二）推进招商引资提质增效。立足泰宁的资源和产业优势，进一步整合梳理招商资源，完善招商信息库、项目数

据库，强化招商项目可行性研究，组织编订我县商机项目手册，策划梳理一批特色优势强、发展潜力大、经济效益高的重点商机项目。全面贯彻《外商投资法》，加大对外资项目的招商引资力度，实现利用外资工作取得更大突破。

（三）探索创新招商工作模式。强化项目储备，继续紧盯长三角、珠三角、福建沿海等重点地区，用好“9·8”、林博会、进博会等平台，持续深入对接优质资源，集中突破承接落地，不断提高招商成功率。进一步创新招商模式，认真分析和利用省、市、县关于第三方招商的政策激励机制，积极对接各异地商会、专业招商机构和网络招商平台，探索商会招商、委托招商、代理招商等多种招商形式，有效利用社会资源，努力在招大引强、招新引高、招才引智上实现新突破。

（四）加快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坚持以企为本，加强政策宣传，做好协调服务，积极畅通与投资客商的沟通渠道，经常深入项目和企业调研，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帮助他们解决在生产、生活、经营中存在的实际问题，践行“以商招商”理念。持续深化“5+1+1”工作推进模式，帮助解决服务项目建设“最后一公里”的问题，确保项目签约快、落地快、建设快，增强企业投资发展信心，加快项目的投资率和开工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26	一、基本支出	89.57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32.46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四、单位其他收入	33.31	公用支出	57.11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0
收入合计	89.57	支出合计	89.57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108006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89.57	56.26	0	0	0	33.3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608006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合计	89.57	32.46	0	57.11	0	89.57	56.26	0	0	0	33.31
608006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2011350	事业支出（商贸事务支出）	84.31	27.2	0	57.11	0	84.31	51	0	0	0	33.31

608006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73	2.73	0	0	0	2.73	2.73	0	0	0	0
608006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37	1.37	0	0	0	1.37	1.37	0	0	0	0
608006	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	1.16	0	0	0	1.16	1.16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26	一、基本支出	56.26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28.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公用支出	27.56
		二、项目支出	0
收入合计	56.26	支出合计	56.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1350	合计	56.26	56.26	0
2011350	事业运行（商贸事务）	51	51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	2.7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7	1.37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6	1.16	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备注：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56.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56.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
30101	基本工资	10.09
30102	津贴补贴	0
30103	奖金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6.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5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6
30201	办公费	2.56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0
30206	电费	1
30207	邮电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0229	福利费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收入预算为89.5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成立于2020年6月。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6.26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33.31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6.2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2.4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公用支出57.1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6.26万元，与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2020年6月新成立。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11350）事业运行（商贸事务）支出51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和业务费。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7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缴纳养老保险支出。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3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费支出 1.1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缴纳医疗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本单位没有政府基金拨款支出。

注：“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2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7.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经费的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经费的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是没有安排公务接待费的预算。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接待的预算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的预算安排。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部门业务费绩效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3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简要填写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招商宣传手册	3 万
		招商业务费	20 万
	效益	招商宣传	10 次
		招商业务费	20 万
	满意度	带动经济进发展	100%
		引进项目	100%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产出	目标 1:	

		目标 2:	
			
	效益	目标 1:	
		目标 2:	
			
	满意度	目标 1:	
		目标 2: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泰宁县招商服务中心本及级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

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